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版)

项目名称: 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

编制日期: 2025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32
六、结论	33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34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卫生院平面布置图
- 3.保护目标分布图
- 4.监测点位图
- 5.项目在“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单元位置图

附件：

- 1.《环评委托书》
- 2.《国有土地使用证》
- 3.《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4.《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5.《辐射安全许可证》
- 6.《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 7.《输液瓶处置合同》
- 8.《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旬阳分局关于对旬阳市神河中心卫生院环境问题限期整改的通知》
- 9.《监测报告》
- 10.《专家组意见》及修改清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鑫	联系方式	15384658887
建设地点	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神河镇神河社区二组		
地理坐标	109°25'11.182"E, 32°42'5.812"N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23 乡镇卫生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84，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780	环保投资（万元）	36.2
环保投资占比（%）	4.6	施工工期	1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本项目始建于 1992 年，2013 年实施改扩建，2014 年完工，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	用地面积（m ² ）	2588.6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p>规划情况</p>	<p>规划名称：《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印发机关：旬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文 号：旬政办发〔2021〕20号</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无</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与《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p> <p>2021年旬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旬政办发〔2021〕20号），规划指出：实施区域医疗分中心建设和镇卫生院改扩建。对10所中心卫生院进行新建、迁建或改扩建，达到区域医疗分中心标准，其中蜀河、神河、赵湾、双河中心卫生院力争达到二级医院水平，辐射带动周边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对11所镇卫生院进行改扩建，不断提高基础设施条件水平。</p> <p>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位于旬阳市神河镇神河社区二组，项目始建于1992年，为优化卫生院卫生服务水平，2013年实施卫生院改扩建项目，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镇卫生院医疗服务硬件保障能力，进一步改善镇卫生院办医条件，辐射带动周边医疗卫生机构发展，符合《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相关要求。</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7号），本项目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中“三十七、卫生健康 1、医疗服务设施建设：预防保健、卫生应急、卫生监督服务设施建设，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传染病、儿童、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和康复医院（中心）、护理院（中心）、安宁疗护中心、全科医疗设施与服务，医养结合设施与服务”。故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2.“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的要求，切实加强环境管理，建设项目选址选线、规模、性质和工艺路线等应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进行对照。本项目与“三</p>

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表

“三线一单”	本项目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地不在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范围内。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评价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均基本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运营期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能够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可维持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用电、用水量不会超过区域水、电负荷；用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手续；因此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陕发改规划[2018]213号）中旬阳县限制类、禁止类项目。	符合

3.与《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符合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环评文件涉及“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应采取“一图一表一说明”的表达方式，本项目与《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安政办函〔2024〕128号）符合性分析如下。

（1）“一图”

通过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分析比对，本项目位于安康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中一般管控单元内，项目与“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区位置关系见附图。

（2）“一表”

通过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分析比对，本项目所涉及的管控要求见下表。

表1.2 与《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符合性分析

市 区 县	环 境 管 控 单 元	单 元 要 素 属 性	管 控 要 求 分 类	管 控 要 求	项 目 情 况	符 合 性
安 康 市 旬 阳 市	陕 西 省 安 康 市 旬 阳 市 一 般 管 控 单 元 1	无	空间 布 局 约 束	1.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6.1 总体要求的空间布局约束”。 2.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4.2 农用地优先保护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3.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6 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4.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7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5.江河湖库岸线优先保护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4.3 江河湖库岸线优先保护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6.江河湖库岸线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10 江河湖库岸线重点管控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本 项 目 为 旬 阳 市 神 河 镇 中 心 卫 生 院 建 设 项 目 ， 项 目 已 取 得 土 地 使 用 证 ， 用 地 符 合 规 划 要 求 ， 不 属 于 “ 两 高 ” 项 目 ， 周 边 也 不 存 在 高 污 染 企 业 ， 项 目 实 施 后 不 会 突 破 区 域 土 地 资 源 、 水 资 源 、 水 环 境 承 载 力 。 项 目 取 暖 采 用 空 调 ， 不 使 用 锅 炉 。	符合
			污 染 排 放 管 控	1.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6 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污染物排放管控”。 “加强耕地土壤污染源头控制。严格控制涉重金属行业企业污染物排放。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集中区域、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集中区涉及的县(区),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和镉等重点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	医 院 运 行 期 间 污 废 水 和 医 疗 废 物 能 进 行 有 效 收 集 处 置 ， 不 存 在 污 染 周 边 土 地 的 途 径 。	符合

			环境 风险 防控	<p>1.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6 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环境风险防控”。</p> <p>2.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7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环境风险防控”。</p>	<p>医院运行期间污废水和医疗废物能进行有效收集处置，不存在土壤污染风险。</p>	符合
--	--	--	----------------	---	---	----

(3) “一说明”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一般管控单元 1，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运营期不涉及高污染燃料使用，运营期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保证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环境风险可接受。本项目符合《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中的各项管控要求。

4.选址相符性

本项目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项目用地符合城乡规划相关要求。项目地水、电、气等配套设施齐全，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项目地及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能达标排放或规范处置，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其选址是合理的。

5.与《旬阳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与《旬阳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第二节 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p> <p>加强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着力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利用处置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建立健全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并纳入全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统一管理，提升信息化监管能力。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配合，提升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理能力，确保医疗废物处置能力满足本地实际需求。强化医疗废物处置全过程监管，做到应收尽收，日产日清。积极推进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机制建立，保障突发疫情、处置设施检修等期间医疗废水应急处理能力。到2025年，危险废物及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100%。</p>	<p>医院设置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清运规范处置。</p>	符合

6.与《陕西省汉江丹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

《陕西省汉江丹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要求：“第十条 建设项目中的水污染处理设施，进行集群综合处理的，必须与建设项目同时配套建设；建设项目单体处理的，必须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水污染物处理设施应当保持正常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运、闲置。”

医院污废水均由院区自建污水处理站收纳处理，符合《陕西省汉江丹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

7.与《安康市汉江水质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安康市汉江水质保护条例》中要求：

“第二十六条 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处理产生的废水，防止污染环境。鼓励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淘汰污染水环境的落后工艺和设备，减少废水和污染物排放量。建设项目中的污水处理设施，必须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污水处理设施应当保持正常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运、闲置。”

医院污废水均由院区自建污水处理站收纳处理，符合《安康市汉江水质保护条例》相关要求。

8.与《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

表 1.4 与《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第十六条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医院设置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医废经医疗废物转运箱分类收集，并设置标识牌。	符合
第十七条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建立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2天。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定期消毒和清洁。	医院设置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并设置标识，定期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清运规范处置。	符合
第十九条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根据就近集中处置的原则，及时将医疗废物交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	医疗废物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清运规范处置。	符合

<p>第二十条 医疗卫生机构产生的污水、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排泄物，应当按照国家规定严格消毒；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后，方可排入污水处理系统。</p>	<p>医院污废水进入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工艺末端采取二氧化氯消毒工艺。</p>	<p>符合</p>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始建于 1992 年，其主要职责就是为当地群众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等综合性服务；受县级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内公共卫生管理；负责对村级卫生机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医疗卫生需求。</p> <p>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分级诊疗改革的持续推进，为了改善当地医疗卫生服务条件，完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满足广大群众对医疗服务的需求，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于 2013 年实施改扩建，2014 年建设完成，改扩建后，卫生院床位增加至 55 张。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改扩建前后均未办理环保手续，现积极完善项目环评手续。</p>					
	<p>2.基本情况</p> <p>项目名称：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p> <p>建设单位：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p> <p>建设性质：新建</p> <p>建设地点：旬阳市神河镇神河社区二组</p> <p>项目投资：175 万元</p> <p>床位设施：设置床位 55 张</p> <p>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医护人员 51 人。年工作 365 天</p> <p>3.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p> <p>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建设有门诊楼、职工宿舍楼和住院部，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等附属设施。卫生院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本次评价不包括项目电磁和辐射污染的影响。项目工程内容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p> <table border="1"><thead><tr><th>类别</th><th>建设内容</th><th>建设规模</th></tr></thead><tbody><tr><td>主体工程</td><td>门诊楼</td><td>门诊楼共 1 栋 4 层，占地面积 300m²。设置门诊、药房及办公室。</td></tr></tbody></table>	类别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门诊楼
类别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门诊楼	门诊楼共 1 栋 4 层，占地面积 300m ² 。设置门诊、药房及办公室。				

	住院部	位于门诊楼北侧，共 1 栋 3 层，占地面积 230m ² 。设置病床 55 张。
	职工宿舍楼	位于门诊楼西南侧，共 1 栋 3 层，占地面积约 200m ² ，设置职工宿舍。
附属工程	医废暂存间	位于门诊楼北侧一层，建筑面积 20m ² ，内设医废专用容器用于储存医疗废物。
	医院食堂	位于门诊楼北侧，设置 2 个灶头，建筑面积为 60m ² 。
公用工程	供水	供水为集镇供水管网自来水，可满足医院运营及生活要求。
	供电	由集镇电网供给，医院内设配电室。
	供热	病房开水采用电开水器供应，不设置锅炉系统。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外排。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一起排入院区污水站集中预处理后经管网进入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经项目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其设计处理能力为 15m ³ /d，处理工艺为“调节池+A/O+沉淀池+ClO ₂ 消毒”，处理后经管网进入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
	废气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为一体化地埋设备，设备位于门诊楼南侧，通过设备加盖和定期喷洒除臭剂处理。医院餐厅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外排。
	固废处理	医疗废物：在门诊楼北侧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输液瓶（袋）：统一收集后由安康绿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定期清运处理。
污泥：经消毒后外运处理。		
噪声	污水处理站泵类通过减振和置于室内隔声等措施。	

4.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2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便携式 B 超机	台	1
2	肺功能仪	台	1
3	尿液分析仪	台	1
4	数字化 X 线诊断设备	台	1
5	超声诊断仪	台	1
4	超声多普勒胎儿监护仪	台	1

5	除颤监护仪	台	1
6	干式激光成像仪	台	1
7	红外线乳腺诊断仪	台	1
8	喉镜	台	1
9	颈椎牵引器	台	1
10	制氧机	台	5
11	全自动尿液分析仪	台	1
12	全自动洗胃机	台	1
13	全自动血凝分析仪	台	1
14	数字式心电图机	台	1
15	吸痰器	台	2
16	心电监护仪	台	1
17	血细胞分析仪	台	1

5.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1	医用口罩	个/a	25000
2	酒精	500mL/瓶/a	250
3	注射器	个/a	25000
4	输液器	支/a	3000
5	消毒药剂	kg/a	200
6	各类药品	盒或瓶/a	若干
7	各类辅助性医疗用品	/	若干
能源消耗			
8	电	万·千瓦时	5.5
9	水	万 m ³	0.51
10	消毒粉	t/a	0.25

6.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

本项目医护人员 51 人，全年运行 365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三班倒）。

7.公用工程

(1)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集镇电网供应。

(2) 供热

本项目采用空调供热，不设置锅炉。

(3) 给排水

项目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根据建设单位介绍，卫生院病床使用率约为 60%，住院部均使用公共卫生间，根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中的用水量指标核算本项目用水情况。项目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通过管道就近排入地表水体，检验废水经中和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医院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预处理，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后通过管网排入集镇污水处理设施。本项目用水情况见下表，项目水平衡图见下表。

表 2.4 项目用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规模	用水标准	用水量		排水量	
				m ³ /d	m ³ /a	m ³ /d	m ³ /a
1	住院病人用水	33	150L/床·d	4.95	1806.75	4.26	1553.81
2	门诊病人用水	37	12L/病人·次	0.44	162.06	0.38	139.37
3	检验用水	/	0.1L/d	0.10	36.5	0.09	32.85
4	餐饮用水	50	16m ³	0.80	292.00	0.69	251.12
5	医护人员	51	150L/人·班	7.65	2792.25	6.58	2401.34
6	洗衣用水	25	50L/kg	1.25	65.00	1.08	55.90
7	合计			15.19	5118.06	13.07	4378.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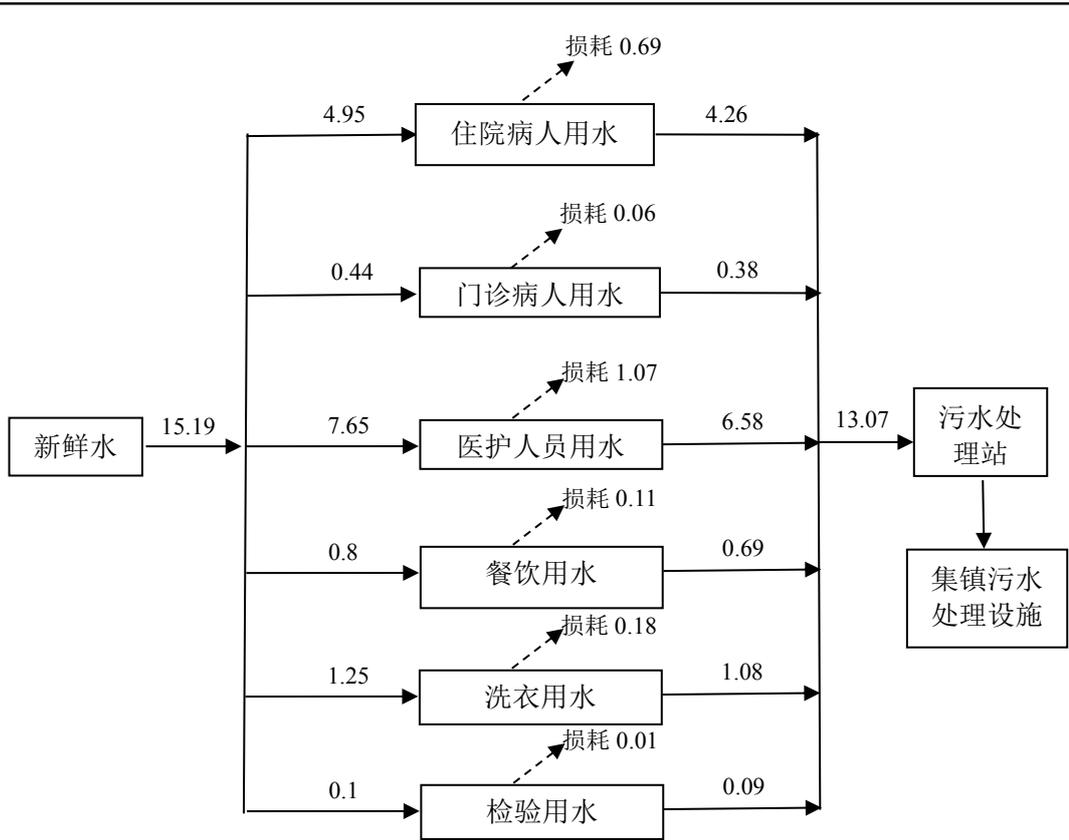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4) 消毒

本项目内为全院各科室配备快速手消毒剂，医院地面采用 84 消毒液进行消毒，医疗废水采用二氧化氯消毒。

8.总平面布置

项目主要设置有门诊楼、职工宿舍楼、住院部和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等污染治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单独设置在门诊楼北侧，污水处理站设置在全厂最低高程处，项目内部平面布置流程合理、布置科学，项目通过采取严格的环保措施，使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分类处置、去向合理，最大程度减小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始建于 1992 年，2013 年实施改扩建，2014 年完工，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项目施工期早已结束，根据现场踏勘，施工迹地恢复较好，不存在遗留环境问题，本次不再针对施工期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2.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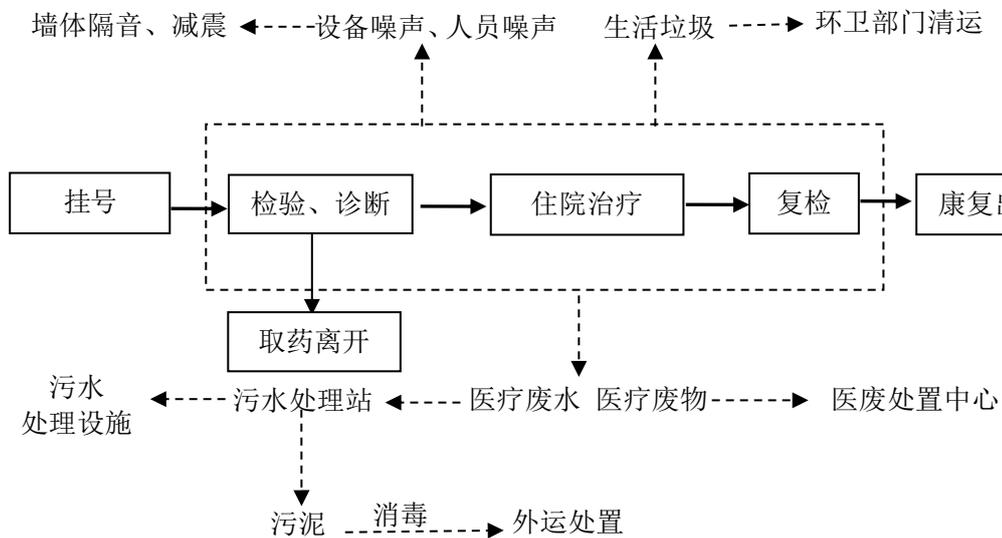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门诊流程：患者到达医院后先到挂号窗口办理就诊卡，根据挂号单到相应的科室进行检查，医生根据检查结果诊断病情，判断患者是否需要住院治疗，患者根据医生开具的凭据进行缴费，诊断需要住院的患者办理住院手续，无需住院的患者取药后直接离开，或者取药后需要经过治疗方可离开。

住院流程：当医生判断患者需要住院接受治疗时，患者根据住院单办理住院手续，入院接受治疗。若患者在接收治疗的过程中病情发生恶化，超过本院的能力范围时，需为患者办理转院手续，以确保患者能得到更好的治疗。患者接受住院治疗后病情康复，医生判定患者无需再继续住院治疗时，为其开具出院医嘱，患者办理出院手续，并将费用结算后即可出院。

其主要的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2.5 医院运营过程产污环节分析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医疗废水	诊疗过程	粪大肠菌群数、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色度、总氰化物、总余氯
废气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等

	噪声	人员噪声	医院	人群活动产生的噪声
		机械噪声	污水处理站	机械运转产生的噪声
	固废	各科室	诊疗过程	医疗废物、未被污染的废输液瓶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污泥
		医疗区	医护人员、患者等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始建于1992年，于2013年实施改扩建，2014年建成投入运营。目前主要存在环境问题为餐饮废水未经隔油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设餐饮废水隔油设施。</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项目引用《安康市环境空气质量快报》（第十二期，2025年2月5日）中旬阳市2024年1月-12月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进行评价，评价因子为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和O₃六项常规指标。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见下表。</p>					
	表 3.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	评价项目	标准值	现状浓度	占标率%	达标情况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均值	60μg/m ³	7μg/m ³	11.67%	达标
	二氧化氮(NO ₂)	年均值	40μg/m ³	11μg/m ³	27.5%	达标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	年均值	70μg/m ³	39μg/m ³	55.7%	达标
	细颗粒物（PM _{2.5} ）	年均值	35μg/m ³	18μg/m ³	51.43%	达标
	一氧化碳(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4mg/m ³	0.8mg/m ³	20.0%	达标
	臭氧(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	160μg/m ³	111μg/m ³	69.38%	达标
<p>根据上表结果可以看出，评价区域PM_{2.5}、PM₁₀、NO₂、SO₂、CO、O₃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域。</p>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p>项目所在地属长江水系，汉江流域，评价区所在地表水系为吕河，吕河汇入坝河后于吕河镇险滩村汇入汉江。项目地下游17.2km处有“观音堂”国控常规监测断面，本次评价引用该断面监测数据进行评价，根据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安康市2024年12月暨1~12月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2024年“观音堂”断面各项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要求。</p>						
3.声环境质量现状						
<p>本次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委托陕西华准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东、南、</p>						

西和北侧敏感点的昼夜间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时段敏感点声环境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5年2月8日	
	昼间	夜间
东侧 5m 住户	49	40
南侧 5m 住户	48	41
西侧 5m 住户	48	40
北侧 5m 住户	48	40
GB3096-2008 2类标准	60	50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安康市旬阳市神河集镇，项目始建于1992年，于2013年实施改扩建，2014年建成投入运营，已不存在原生植被，项目地现主要为人工绿化植被，评价区内无历史文物古迹和人文景观，无国家珍稀动、植物物种和群落。

1.大气、地表水和声环境

与项目相关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环境功能区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109.42007	32.70161	神河社区居民	550户/2200人	东	5	二类
	109.41955	32.70163	神河社区居民	240户/960人	西	5	
	109.41971	32.70135	神河社区居民	80户/320人	南	5	
	109.41979	32.70188	神河社区居民	350户/1400人	北	5	
	109.41754	32.70372	神河镇中学	师生约400人	东	320	
	109.41803	32.70303	神河镇小学	师生约200人	东	195	
	109.41709	32.70277	神河镇幼儿园	师生约150人	东	276	
声环境	109.42007	32.70161	神河社区居民	40户/160人	东	5	2类
	109.41955	32.70163	神河社区居民	30户/120人	西	5	

环境保护目标

	109.41971	32.70135	神河社区居民	10 户/40 人	南	5																																											
	109.41979	32.70188	神河社区居民	50 户/200 人	北	5																																											
地表水	109.42122	32.70219	吕河	水质	东	153	II类																																										
<p>2.地下水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3.生态环境</p> <p>本项目占地范围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一、噪声</p> <p>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4 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标准名称</th> <th rowspan="2">级别</th> <th rowspan="2">评价因子</th> <th colspan="2">标准值（dB（A））</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td> <td>2 类</td> <td>等效声级 L_{eq}</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二、废气</p> <p>污水处理站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标准。餐饮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小型规模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5 医院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标准值 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限值</th> <th rowspan="2">执行标准</th> </tr> <tr> <th>监测点</th> <th>浓度限值（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氨</td> <td rowspan="5">污水处理站周界</td> <td>1.0</td> <td rowspan="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td> </tr> <tr> <td>硫化氢</td> <td>0.03</td> </tr> <tr> <td>臭气浓度（无量纲）</td> <td>10</td> </tr> <tr> <td>氯气</td> <td>0.1</td> </tr> <tr> <td>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饮食业单位规模</th> <th>小型</th> <th>中型</th> <th>大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基准灶头数</td> <td>≥1, <3</td> <td>≥3, <6</td> <td>≥6</td> </tr> <tr> <td>对应灶头总功率（10⁸J/h）</td> <td>1.67, <5.00</td> <td>≥5.00, <10</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标准名称	级别	评价因子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等效声级 L _{eq}	60	50	标准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监测点	浓度限值（mg/m ³ ）	氨	污水处理站周界	1.0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氯气	0.1	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饮食业单位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10 ⁸ J/h）	1.67, <5.00	≥5.00, <10	≥10
	标准名称	级别	评价因子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等效声级 L _{eq}	60	50																																												
	标准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监测点	浓度限值（mg/m ³ ）																																														
	氨	污水处理站周界	1.0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氯气		0.1																																														
甲烷（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饮食业单位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10 ⁸ J/h）	1.67, <5.00	≥5.00, <10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 (m ²)	≥1.1, <3.3	≥3.3, <6.6	≥6.6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 (mg/m ³)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60%	75%	85%

三、废水

本项目废水通过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氨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经管网进入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

表 3.7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1	pH 值	6~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
2	化学需氧量 (mg/L)	25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00	
4	悬浮物 (mg/L)	60	
5	挥发酚 (mg/L)	1.0	
6	动植物油 (mg/L)	20	
7	石油类 (mg/L)	20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0	
9	总氰化物 (mg/L)	0.5	
10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5000	
11	总余氯 (mg/L)	-	
12	氨氮 (mg/L)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级标准

四、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污染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相关要求。污泥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4标准限值。

表 3.8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4 标准

执行标准	粪大肠菌群	蛔虫卵死亡率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100	>95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废气不涉及总量指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4378.48m³/a,经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则化学需氧量总量控制指标为:0.26t/a,氨氮总量控制指标为:0.02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施工期 环境保护 措施</p>	<p>旬阳市神河镇中心卫生院始建于1992年，于2013年实施改扩建，2014年建成投入运营。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噪声、废气影响已经消失，固废规范处置，施工期未产生过污染事件。施工过程中通过采取覆盖、洒水抑尘，隔声、降噪措施，分类收集处理施工固废等防治措施，有效的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p>																		
<p>运营期 环境影 响和保 护措施</p>	<p>一、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p> <p>本项目不设置不设传染病房，无传染医疗废水，放射科采用数码成像，不使用显影液、定影液等溶剂，医院检验科采用血液分析仪、尿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仪器并配合使用试剂带、试剂盒及生物酶试剂等成品进行血、尿、粪的化验，不采用手工配置含氰、铬、酸试剂的方法化验。</p> <p>1.废水水量及水质情况</p>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住院病房废水、门诊病人废水、洗衣废水、医护人员生活污水及餐饮废水。根据项目水平衡核算，项目运营期废水产生量为13.07m³/d（4378.48m³/a）。</p> <p>根据《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号），对于医疗污水（医护人员废水、住院病房废水、门诊病人废水），在无实测资料时，可参考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本项目医疗污水水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1 1391 1385 1559"> <thead> <tr> <th>项目</th> <th>COD mg/L</th> <th>BOD₅ mg/L</th> <th>SS mg/L</th> <th>氨氮 mg/L</th> <th>粪大肠杆菌个/L</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污水浓度范围</td> <td>150~300</td> <td>80~150</td> <td>40~120</td> <td>10~50</td> <td>1.0×10⁶~3.0×10⁸</td> </tr> <tr> <td>本项目取值</td> <td>300</td> <td>150</td> <td>120</td> <td>50</td> <td>1.0×10⁶</td> </tr> </tbody> </table> <p>2.污水处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p> <p>（1）污水处理措施</p>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产生量为13.07m³/d，项目已建成处理能力为15m³/d的污水处理站用于处理院区污废水，满足《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9-2013）中“医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水量应在实测或测算的基础上留有余量，设计余量宜取实测值或测算值的10%~20%”的要求。</p> <p>（2）污水处理工艺</p>	项目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氨氮 mg/L	粪大肠杆菌个/L	污水浓度范围	150~300	80~150	40~120	10~50	1.0×10 ⁶ ~3.0×10 ⁸	本项目取值	300	150	120	50	1.0×10 ⁶
项目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氨氮 mg/L	粪大肠杆菌个/L														
污水浓度范围	150~300	80~150	40~120	10~50	1.0×10 ⁶ ~3.0×10 ⁸														
本项目取值	300	150	120	50	1.0×10 ⁶														

项目不设置传染病科，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及《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19-2013）要求，非传染病医院废水排水进入已建有正常运行的二级污水处理厂的城市污水管网时，可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调节池+A/O+沉淀池+ClO₂消毒”。污水处理工艺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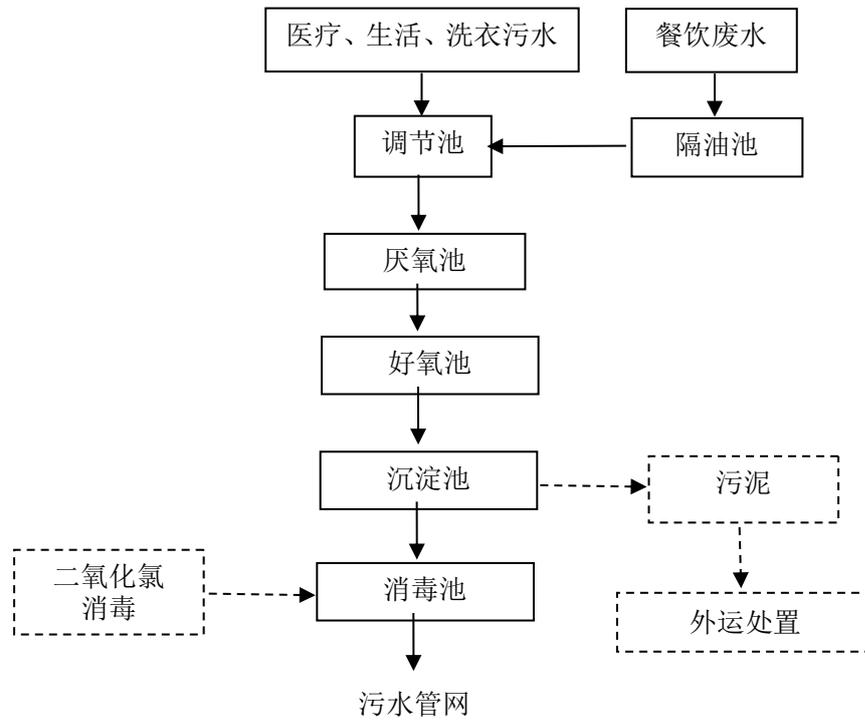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 污水处理情况

本项目污废水处理站处理效率及排水水质情况见下表。

表 4.2 废水处理站的处理效率及出水水质

项目	废水总量 t/a	产生量		去除量		排放量		预处理标准 mg/L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去除率 %	去除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COD	4378.48	300	1.31	50%	0.66	150	0.66	250
BOD ₅		150	0.66	55%	0.36	68	0.30	100
SS		120	0.53	70%	0.37	36	0.16	60
NH ₃ -N		50	0.22	20%	0.04	40	0.18	45
粪大肠菌群 (个/L)		1.0×10 ⁶	/	9990%	/	1000	/	<5000

(4) 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依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附录 A 表 A.2 医疗机构排污单位污水治理可行性技术参照表，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的医疗废水采用的一级强化工艺有化学混凝处理、机械过滤或不完全生物处理，消毒工艺有加氯消毒，臭氧法消毒，次氯酸钠法、二氧化氯法消毒、紫外线消毒等。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A/O+沉淀池+ClO₂消毒”工艺，属于可行技术。

3.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位于神河集镇，院区污水经管网进入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处理，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位于项目地下游 0.8km，该污水处理站于 2019 年建成运行，采用 AAO+人工湿地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7-2018）一级标准，设计污水处理规模 200m³/d。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能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未对对污水处理站造成冲击，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由运维公司负责运行，状况良好。因此，本项目废水依托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4. 废水排放基本信息

本项目废水排放基本信息见下表。

表 4.3 项目废水排放基本信息

排放口编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污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方式	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DW001	综合废水	粪大肠菌群数、COD、氨氮、pH 值、SS、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神河社区污水处理站	连续排放	间接排放	TW001	污水处理站	调节池+A/O+沉淀池+ClO ₂ 消毒	是

5. 监测计划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提出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4 环境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和频率
1	总排放口	流量	自动监测
2		pH	12 小时监测一次

3		COD、SS	每周监测一次
4		粪大肠菌群数	每月一次
5		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挥发酚、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	每季度一次
6	接触池出口	总余氯	每日不少于 2 次

二、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污水处理站恶臭

项目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将产生恶臭气体，恶臭气体的主要成分为 NH₃ 和 H₂S 等物质。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₅，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 和 0.00012g 的 H₂S。本项目污水处理站 BOD₅ 的削减量为 0.36t/a，据此可计算出 NH₃ 产生量为 1.12kg/a，H₂S 的产生量为 0.04kg/a。项目污水处理站为地理式一体化结构，各个污水处理单元均进行密封加盖，定期喷洒抑臭剂，可抑制大部分恶臭外排，少量逸散的臭气以无组织形式外排。本次评价抑臭效率按 80%核算，则项目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染物 NH₃ 排放量为 0.22kg/a，H₂S 的排放量为 0.01kg/a。

环评建议运行期加强污水处理站的维护与保养，确保其正常运行，在采取以上措施后，运营期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2. 餐饮油烟

院区餐厅食堂设置有 2 个灶头为医护人员提供午餐，在运行过程会产生有餐饮油烟。对于在烹饪过程中产生的油烟，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规定，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本项目食堂规模为小型。项目运营期预计日就餐人数为 50 人次。类比同类餐饮平均耗油量 45g/人·d，预计总耗油量为 0.82t/a。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平均为 2.83%，则项目餐饮油烟产生量为 0.02t/a，院区食堂设置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将油烟经管道外排。

3. 监测计划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提出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5 废气监测方案

排放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监测频次
无组织	污水处理站周界	臭气浓度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10	1次/季度
		甲烷		1%	
		硫化氢		0.03mg/m ³	
		氨(氨气)		1.0mg/m ³	
		氯(氯气)		0.1mg/m ³	

三、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1) 人流活动噪声

卫生院作为一个公共场所，每日的人流量及车流量大。根据类比调查，这类噪声声级一般在 65~75dB (A)，且主要集中在项目内部，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2) 设备噪声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噪声的设备有污水处理站水泵和风机等，污水处理站水泵、风机安置于室内设备用房中，对外环境影响不大。项目所用的主要高噪声设备类比源强见下表。

表 4.6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单位：dB (A)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m
水泵	95	减振、隔声	4	3	0.5	1	85	昼夜	15	70	1
风机	90		3	2	0.5	1	80	昼夜	15	65	1

注：以项目西南角为原点 (0, 0)。

2.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

①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生产设备，并进行定期检修维护，使其处于良好运行状态；在设备的基与地面之间安装减振基座，减小机械振动产生的噪声污染。

②加强隔音措施，设备安装避免接触墙壁。

③合理布局，合理布置厂内各功能区的位置及内部设备的位置，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由于项目已建成运营多年，本次对项目四厂界及敏感点噪声进行了监测，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4.7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 (A))

序号	评价点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外 1m 处	46	40	60	50	达标
2	南厂界外 1m 处	49	41			
3	西厂界外 1m 处	49	41			
4	北厂界外 1m 处	49	41			
5	东侧 5m 住户	49	40	60	50	达标
6	南侧 5m 住户	48	41			
7	西侧 5m 住户	48	40			
8	北侧 5m 住户	48	40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昼、夜间厂内设备产生的噪声传至各厂界外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四、运营期固体废物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 产生情况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有生活垃圾、输液瓶(袋)、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等。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医护人员 51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31t/a；床位 55 张，按 0.5kg/床.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04t/a；门诊病人 37 人次/d，按 0.05kg/人次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35t/a。则项目年产生生活垃圾 20.7t/a。

2.输液瓶(袋)

未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各种玻璃或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为可回收废物，根据建设单位统计，产生量约为 1.8t/a。

3.医疗废物

项目在治疗的过程会产生医疗废物，根据建设单位统计，该院全年医疗

废物产生量为 8.43t。

4.污水处理站污泥

本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站污泥未清掏，参照污水厂污泥产生量的计算方法：污泥干重(吨)=废水处理量 (T/d) × 全年运行天数(d) × (COD 进口平均浓度—COD 出口平均浓度) (mg/L) × 10⁻⁶，湿污泥(吨)=污泥干重(吨)÷含水率，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运行天数为 365 天，废水日处理量为 13.07m³/d，COD 削减浓度为 150mg/L，污泥含水率为 80%，则污泥干重约为 0.71t/a。

表 4.8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固体废物性质、来源及名称				有害 物质	危废 代码	产生 量 (t/a)	收集储存措施	处置 措施 (去向)
属 性	类 别	名 称	产 生 环 节					
危 险 废 物	HW 01 类	损伤性 废物	损伤性废物， 如医用针头、 缝合针、载玻 片、试管	致病 病菌	841-0 02-01	8.43	使用黄色利器盒收集（在盒 体侧面注明“损伤性废物”； 利器盒上应印制医疗废物 警示标识）	交由资 质单位 处置
		感染性 废物	一次性棉签、 手术衣、敷料 等	致病 病菌	841-0 01-01		使用黄色塑料袋收集（在包 装外加注感染性废物标识； 塑料袋外应印制医疗废物 警示标识）	
			一次性注射 器、输液器等				毁型、消毒后用黄色塑料袋 收集（并在包装外加注感染 性废物标识；塑料袋外应印 制医疗废物警示标识）	
		化学性 废物	废弃的化学试 剂、汞温度计、 汞血压计等	危险 化学 品	841-0 04-01		使用黄色塑料袋收集（塑料 袋外应印制医疗废物警示 标识）	
		药物性 废物	过期药品	危险 化学 品	841-0 05-01		集中登记贮存、使用黄色塑 料袋收集（塑料袋外应印制 医疗废物警示标识）	
一 般 固 废	生活 垃圾	医务人员、办 公人员、病人 生活垃圾	/	/	20.7	暂存垃圾桶收集	环卫部 门清运	
	输液瓶 (袋)	医疗过程	/	/	1.8	集中收集	资源化 利用	
	污泥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	/	0.71	定期清掏，消毒后外运处置	妥善 处置	

(二) 固体废物储运方式及管理要求

1.一般固废：本项目对运行期间产生的垃圾已按照相关规定采取分类收集措施，生活垃圾与医疗垃圾分开，对医疗废物与一般垃圾分类收集。输液瓶（袋）收集后由安康绿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2.污泥：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站污泥清掏前应进行监测，根据《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51459-2024）中污泥处理要求，含水污泥消毒后外运处置。

3.医疗废物的处置

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医疗废物暂存间“必须与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方便医疗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的出入”。本项目综合楼一楼南侧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便于及时对医疗废物进行转移至医疗固废暂存间，暂存间与医疗区和人员活动密集区相距较远，暂存间布设的位置人流量小并远离医疗、病房区域；医疗废物转运至医废间时避开了人员流动较大的时间。本项目医疗废物暂存间为单独房间，暂存间地面已进行严格的防腐、防渗、防漏处理，并设置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人加强管理，同时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外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医疗废物贮存的时间控制在2天以内。卫生院已与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签订了医疗废物清运处置协议，由其每2天清运一次，符合医疗废物贮存的时间不超过2天的要求。

4.医疗废物储运管理要求

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属于危废，建设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并落实医疗废物管理的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要求，加强对医疗废物的分类与收集，尤其是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确保各类固废得到有效分类和收集。医院医疗废物储运管理需采取的措施：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文件要求，设立医院医疗废物管理领导小组，并设置专人与运输处置单位人员对接。

综上所述，医院从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运输及最终处置都采取了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对医院管理、相关人员培训、奖惩制度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方案对医疗废物的泄漏也提出了应急措施。医院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都得到了妥善处置，去向明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三）污泥监测计划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的相关要求，

制定污泥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9 污泥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污泥	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落数	清掏前监测一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4 标准

五、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地下水、土壤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V 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58、医院”中编制报告表的类别,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 IV 类。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中 4.1 一般原则,IV 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1 的内容,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 IV 类项目。根据导则 4.2.2 可知,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2) 地下水、土壤污染源及污染途径分析

本项目医院在运行过程中对地下水及土壤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主要为医疗废物及医院废水。

(3) 污染防治措施

①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污水管线、污水处理站、医废暂存间等采取相应措施,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②对地下管道、管道内外均采用防腐处理,定期对管道进行检漏。

③严格固体废物管理,不接触外界降水,使其不产生淋滤液,严防污染物泄漏到地下水中。

④做好防渗。对污水管线、污水处理站和医废暂存间等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相关要求按照做好防渗处理。

本项目正常运行多年,无污染物泄漏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时间发生。

六、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1.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1) 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内容, 结合本项目涉及原辅料的理化特性及毒理特性, 识别出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储存量及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4.10 本项目主要危险物料特性表

名称	用途	理化性质	燃耗 爆炸性	急性毒性
乙醇	消毒	化学式C ₂ H ₅ OH; 无色液体, 有酒香; 熔点: -114.1℃, 沸点: 78.3℃, 闪点: 12℃; 相对密度(水=1): 0.79, 相对密度(空气=1) 1.59, 饱和蒸气压: 5.33kPa (19℃); 临界温度243.1℃; 与水混溶, 可混溶于醚、氯仿、甘油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易燃, 引燃温度: 363℃, 爆炸上限 19.0%, 爆炸下限 3.3%	LD ₅₀ : 7060mg/kg (兔经口), 7430mg/kg (兔经皮)

根据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 计算每种物质在院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对应的临界量的比值Q, 具体计算如下式:

(2) Q值的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 计算每种物质在院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对应的临界量的比值Q, 具体计算如下式: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dots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一种危险物品的现存量;

Q_1, Q_2, \dots, Q_n --对应危险物品的临界量。

Q值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11 项目主要物料储存方式汇总一览表

涉及的重大危险源物质	临界量 Q(t)	物质储存量 q(t)	q/Q
乙醇	500	0.25	0.0005

根据上表得知, 乙醇储量远小于临界量, 物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值 $0.0005 < 1$, 所以项目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风险潜势为 I。评价等级的划分见下表。

表 4.1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本项目评价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风险识别

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安全事故或其他的一些突发性事故会导致环境风险物质 泄漏到环境中，引起环境质量的下降甚至恶性循环化以及其他的环境毒性效应。该项目风险源有：

①污水处理过程中的事故，由于操作不当或处理设施失灵，废水不能达标而直接排放，致使沾染细菌和病毒等病原性微生物的废水直接排放。

②医疗废物在收集、暂存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即医疗废物的收集、暂存过程中接触人员产生的病毒感染事件，此过程对环境产生的危害，以及固体废物处置单位停运造成医疗固体废物无处暂存引起的环境风险。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医疗废水事故排放防范措施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中的规定，医院污水处理设施应从管理上规避风险，并做好各项防范措施。为减少废水污染物排放和杜绝事故性废水排放，在营运期中采取以下措施：

①医院必须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和各类管道的维护保养，及时处理隐患，杜绝病区污水收集和处理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确保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事故的监测报警系统，对于废水处理系统应予以特别的重视，监测系统应确保完善可靠。

(2) 医疗废物在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防范措施

为保证项目产生的医疗垃圾得到有效处置，使其风险减少到最小程度，而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具体采取如下的措施进行防范。

①对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科学的分类收集科学的分类是消除污染、无害化处置的保证，要采用专用容器，明确各类废弃物标识，分类包装，分类堆放，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不能混合收集；

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医疗废物不得再取出。当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者容器的 3/4 时，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使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封口紧实、严密。所有锐利物都必须单独存放，收集锐利物的包装容器必须使用硬质、防漏、防刺破材料。针或刀保存在有明显标记、防泄漏、防刺破的容器内。另外，有害化学废物不能与普通医疗废物混合。有害化学废物在产生后分别收集、贮存和处理，对其包装及标签要求如下：根据废物种类使用废物容器、使用“有害废物”的标签或标记、在任何时候都确保废物容器的密闭性。

②医疗废物及时、有效地处理。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满足以下要求：

A. 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人员活动区和生活垃圾存放场所，方便医疗废物运送人员及运送工具、车辆的出入；

B. 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兼）职人员管理，防止非工作人员接触医疗废物；

C. 有防鼠、防蚊蝇、防蟑螂的安全措施；防止渗漏和雨水冲刷；易于清洁和消毒；避免阳光直射；

D. 设有明显的医疗废物警示标识和“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

E. 暂存间不得对公众开放；

F. 医疗废物转交出去后，对暂时贮存地点、设施及时进行清洁和消毒处理；

H. 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它废物和生活垃圾。

4.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间通过规范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针对污水处理站进行重点防渗，及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储备相应的应急救援物资等措施，项目可在较大程度上避免环境风险的产生。建议建设单位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并及时更换、补充应急物资，增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降低环境风险影响。

七、环保设施投资估算清单

本项目总投资 7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6%。环保设施投入估算清单见下表。

表 4.13 环保设施投入估算表

类别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餐饮废水设隔油池，院区设置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定期维护	12.0
废气治理	污水处理站设备加盖；餐厅设油烟净化器一套	5.0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泵类安装在地下或设备间内	1.0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设收集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设医废暂存间一座，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输液瓶（袋）收集后外售资源化利用；污泥定期清掏消毒后外运处置	12.0
环境管理	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环境监测计划，按期监测，开展竣工环保验收	6.0
绿化	绿植养护	0.2
合计		36.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处理站	氨、硫化氢等恶臭气体	设备加盖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标准
	餐饮油烟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小型规模标准
地表水环境	DW001	COD、SS、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等	污水处理站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 - 2015）B级标准限值
声环境	厂界噪声	水泵、风机	减振、隔声等措施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在医院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污泥定期清掏消毒后外运处置。输液瓶（袋）统一收集后由安康绿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做好医疗废水、医疗废物的管理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加强环境管理，落实专人负责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管控，杜绝环境事故发生；按要求开展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定期开展污染物自行监测。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相关规划及环境管理政策要求；在落实工程设计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实现各污染源的主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当地环境允许的程度。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新建项目 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氨				0.22kg/a			+0.22kg/a
	硫化氢				0.01kg/a			+0.01kg/a
废水	COD				0.66t/a			+0.66t/a
	BOD ₅				0.3t/a			+0.3t/a
	SS				0.16t/a			+0.16t/a
	NH ₃ -N				0.18t/a			+0.18t/a
一般工业固 体废物	输液瓶(袋)				1.8t/a			+1.8t/a
	生活垃圾				20.7t/a			+20.7t/a
	污泥				0.71t/a			+0.71t/a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8.43t/a			+8.43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